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fiel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一家信息數據服務企業約30.89%股權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1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一家信息數據服務企業約30.89%股權，當中涉及現金支付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下述進一步資料：

於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出現變動。於本公告日期，控股股東Timenew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70%。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液態塗料及粉末塗料且於控股股東變更後，主營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於2019年3月4日，本公司宣佈一項主要事項，內容有關自Mao Hong Holding Limited(「主要事項賣方」，由陳亮先生及陳子鈞女士(「主要事項中國股權擁有人」)擁有)收購Mao Ho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主要事項目標公司」)51%權益。此涉及(其中包括)主要事項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將訂立一系列結構合約，以行使對上海懋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主要事項營運公司集團」)營運的控制權並享有主要事項營運公司集團所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主要事項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及受控實體(包括主要事項營運公

司集團)界定為「主要事項目標集團」。主要事項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數碼支付服務。

於2019年7月17日，本公司宣佈完成由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認購人」)認購本公司45,614,035股新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6日的公告所披露，其中一名認購人劉戎戎女士(「劉女士」)隨後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女士認購本公司2,456,000股新股份，同時為主要事項營運公司集團的管理層成員之一。劉女士以其個人身份作為投資人認購本公司股份，且彼之認購事項通過自行安排的資金撥資。劉女士已確認其個人融資並無獲賣方、擔保人、目標集團、本公司控股股東、主要事項賣方、主要事項中國股權擁有人、主要事項目標集團、認購人及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聯繫人及最終實益擁有人當中的任何人士擔保或支持。劉女士的認購事項並未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提供資金，且其將就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以自身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行使獨立判斷並不會聽取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的指示。劉女士與參與同一配售的其他認購人一樣向本公司提供一份經簽字的獨立性確認函。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已悉數支付其認購款。

於2019年9月10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目標公司、營運公司、賣方及擔保人就收購一家信息數據服務企業約30.89%股權(當中涉及現金支付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訂立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

董事會確認，就其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擔保人、目標集團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主要事項賣方、主要事項中國股權擁有人、主要事項目標集團及認購人以及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聯繫人及最終實益擁有人概無任何關係(不論業務或其他關係)或安排(不論明示、暗示或其他安排)。

本公司的意向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預見、計劃或擬訂立任何(不論正式或非正式、口頭或書面、明示或暗示)協議、安排、承諾，以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縮減、終止或出售其任何現有業務及／或主要營運資產。

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

就收購事項而言，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進一步資料：

代價基準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代價乃經考慮包括(其中包括)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所評估營運公司全部股權從非控股角度的初步估值不低於人民幣375,000,000元等多項因素後釐定。

就營運公司的估值而言，營運公司的估值報告乃根據「市場法」編製。釐定2019年7月31日營運公司全部股權從非控股角度的市值時已採用以下關鍵假設：

- 2020年度的預計收益在營運公司管理層的努力下得以達致；
- 已經或將正式取得營運公司經營或擬經營業務的所有相關法律批文及商業證書或牌照，且可於屆滿後重續；
- 營運公司經營或擬經營所在地區的政治、法律、經濟及社會環境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營運公司經營地區的利率及匯率與當前現行利率及匯率將不會有重大差異；
- 相關合約及協議所列明之操作性及合約性條款將會獲履行；
- 本公司提供的財務及營運資料屬準確；及
- 並無有關所估值之資產之隱藏或不能預料情況以致可能對所呈報價值構成不利影響。

於釐定市場法下的「價格倍數」時，估值師已物色一份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名單。可資比較公司的篩選標準(「篩選標準」)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a. 可資比較公司為上市公司且可資比較公司的相關資料可於獨立服務提供商Capital IQ(「Capital IQ」)運營的全球數據庫內搜索獲得。
- b. 可資比較公司相當大部分的收益(若非全部)來自與營運公司所處行業相同或密切相關之行業，例如信貸相關服務及／或消費者數據挖掘及分析。

- c. 可資比較公司2020年的預期市銷率數據於估值日期可獲得；及
- d. 由於缺乏僅在中國經營上述業務的上市公司，估值師參考在全球範圍內運營的可資比較公司。

基於上述篩選標準，已按盡力基準取得符合上述標準的可資比較公司的詳盡名單，並物色六家可資比較公司。下文載列估值師物色的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乃摘錄自公開可得資料：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按2019年 7月31日 計的預期			主要業務
		2019年7月 31日的市值 百萬美元	2020年 收益 百萬美元	預期2020 年市銷率	
LSE: EXPN	Experian plc	27,562	5,428	5.08	Experian plc 連同其附屬公司乃從事資訊服務的公司。該公司提供信用服務，如持有、保護及管理有助商業及機構放貸的數據，以及預防欺詐。該公司的信用服務亦擁有個體人士及商業實體於過往償還信貸的資料；及提供信貸報告供各類商業實體（如銀行、汽車經銷商、醫保提供商以及零售商）使用。該公司亦提供軟件及分析解決方案以協助客戶放貸，識別及以最大程度減少欺詐，以及遵守法律規定等。另外，該公司提供營銷服務，包括有助商業實體計劃、建立及實施營銷活動的數據管理及分析。同時，該公司提供在線金融教育以及債務解決方案服務，協助個體人士了解及管理其財務狀況，並保障其免受欺詐及身份盜用。此外，該公司從事知識產權開發；以及提供行政管理服務。Experian plc 所服務的客戶來自北美、拉丁美洲、英國及愛爾蘭以及歐洲其他地區、中東、非洲及亞太地區的金融服務業、直接消費者、醫保行業、零售業、汽車行業、軟件及專業服務、電訊及公共設施、保險業、媒體及科技公司、政府及公眾機構，以及其他行業。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按2019年 7月31日 計的預期			主要業務
		2019年7月 31日的市值 百萬美元	2020年 收益 百萬美元	預期2020 年市銷率	
KOSDAQ: A 030190	NICE Information Service Co., Ltd.	788	369	2.14	NICE Information Service Co., Ltd. 於南韓提供信用服務及企業資訊服務。該公司提供個體人士的信貸記錄及歷史、核證及解決方案服務。相關服務範圍包括信貸組合、自行信貸評估解決方案諮詢及管理互聯網，以及可識別服務；以及企業資訊查詢及數據、行業分析資料、客戶信貸管理、企業評估及信貸風險諮詢、以及技術信貸評估服務。該公司透過多個渠道（包括線上及線下）提供4,200,000家公司的資訊以及500,000名政治人物及商界人物的資料，以協助作出商業決定。
HLSE: ATG1V	Asiakastieto Group Oyj	753	170	4.43	Asiakastieto Group Oyj 透過其附屬公司在芬蘭提供數字業務及消費者資訊服務。該公司的產品及服務主要用於風險管理、金融及行政管理、決策、以及銷售及營銷用途。該公司為從事企業及消費者業務的公司提供一般風險管理、信貸風險管理、金融管理、客戶獲取、決策、以及欺詐及信貸虧損預防以及了解及識別客戶的決策服務及解決方案。該公司亦透過應用程序及用戶界面為小微公司提供數字服務，以評估風險及銷售潛力並獲取有關客戶及業務夥伴的其他相關資料；為消費者提供可幫助其了解及管理其財務狀況的服務，保護其免受身份盜用及欺詐。此外，該公司為客戶提供透過目標群組工具、調查潛在客戶、註冊更新及維護，以及各種目標群組甄選服務幫助銷售和市場營銷專業人員提高工作及客戶管理效率的數據管理服務。另外，該公司提供房地產及公寓資訊、樓宇及估值資訊，及合規服務，以及可幫助客戶自動化其抵押品管理流程並使房屋購買管理數字的化解決方案。該公司服務範圍涵蓋金融、銀行、批發、零售和保險以及專家服務行業。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按2019年 7月31日 計的預期			主要業務
		2019年7月 31日的市值 百萬美元	2020年 收益 百萬美元	預期2020 年市銷率	
NYSE: TRU	TransUnion	15,548	2,858	5.44	TransUnion提供風險及資訊解決方案。該公司經營三個分部：美國資訊服務(USIS)分部、國際分部及消費者互動分部。USIS分部為商業實體提供消費者報告、風險評級、以及分析及決策服務。該等商業實體利用其服務獲取新客戶；評估客戶支付服務的能力；識別跨界銷售的商機；計量及管理債項組合風險；催討債務；核實消費者身份；以及調查潛在欺詐。該分部為多個垂直行業提供服務，包括金融服務、保險、醫保、債務催討、物業管理、公共服務業以及其他市場。國際分部提供信貸報告、分析、決策服務、以及其他增值風險管理服務；以及消費者服務，令消費者能夠管理其個人財富。此分部透過直接及間接渠道為從事金融服務、保險、汽車、債務催討，以及通訊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消費者互動分部提供信貸報告及評級、信貸監察、欺詐預防及解決，以及財務管理解決方案，有助於消費者管理其個人財富並採取預防措施抵禦身份盜用行為。此分部利用線上及移動界面以及直接及間接渠道提供產品。該公司所服務的客戶涵蓋約30個國家及地區，包括北美、拉丁美洲、英國、非洲、亞太地區及印度。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按2019年 7月31日 計的預期			主要業務
		2019年7月 31日的市值 百萬美元	2020年 收益 百萬美元	預期2020 年市銷率	
NYSE: FICO	Fair Isaac Corporation	10,072	1,274	7.9	Fair Isaac Corporation開發分析、軟件、及數據管理產品及服務，實現企業自動化、提升及關連決策。該公司向銀行、信用報告機構、信用卡處理機構、保險公司、零售商、醫療機構及公共機構提供分析解決方案、信用評分以及信用賬戶管理產品及服務。該公司經營三個分部：應用程序、評分，以及決策管理軟件。應用程序分部提供針對各類業務問題或流程而設計的預配置決策管理應用程序，例如市場營銷、賬戶開設、客戶管理、欺詐、債務催討及保險理賠管理，以及相關專業服務。評分分部提供企業對企業評分解決方案及服務，其中包括為消費者提供的myFICO解決方案，使客戶可訪問將整合於其交易趨勢中的分析及決策程序以及相關專業服務。決策管理軟件分部提供分析及決策管理軟件工具以及相關專業服務。該公司透過其FICO分析雲、FICO決策管理套件以及FICO決策管理平台向其客戶提供應用程序、工具及雲服務組合。Fair Isaac Corporation主要透過其直接銷售機構；間接渠道；附屬銷售渠道；及經銷商以及獨立分銷商以及線上銷售其產品及服務。其於美國、英國及國際運作。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按2019年 7月31日 計的預期			主要業務
		2019年7月 31日的市值 百萬美元	2020年 收益 百萬美元	預期2020 年市銷率	
NYSE: EFX	Equifax Inc.	16,814	3,682	4.57	Equifax Inc. 為企業、政府及消費者提供信息解決方案及人力資源業務流程外包服務。該公司經營四個分部：美國資訊解決方案 (USIS)、國際、勞動力解決方案，以及全球消費者解決方案。美國資訊解決方案分部提供消費者及商業資訊服務，例如信用信息及信用評分、信用建模及組合分析、定位、欺詐檢測及預防、身份驗證及其他諮詢；按揭貸款發放信息；金融推廣；以及身份管理服務。國際分部提供信息服務產品，其中包括消費者及商業服務，如信貸及金融信息、信用評分及建模；以及信貸及其他營銷產品及服務以及提供資訊、科技及服務以支持債務催討及追回管理。勞動力解決方案分部提供就業、收入及社保號驗證服務；及工資單交易及就業稅管理服務。全球消費者解決方案分部透過互聯網直接向消費者提供信用信息、信用監測以及身份防盜產品。該公司為金融服務、按揭、僱主、消費者、商業、電訊、零售、汽車、公用事業、經紀、醫療保健及保險行業，以及州及聯邦政府的客戶提供服務。該公司於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新西蘭、印度、英國、西班牙、葡萄牙、阿根廷、智利、哥斯達黎加、厄瓜多爾、薩爾瓦多、洪都拉斯、墨西哥、巴拉圭、秘魯、烏拉圭、巴西、愛爾蘭共和國、俄羅斯、印度、柬埔寨、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運營。 Equifax Inc. 於1899年成立，總部位於喬治亞州亞特蘭大。

中位值

4.82

資料來源：Capital IQ

由於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可公開獲得。根據篩選標準，該等公司可與營運公司進行比較。因此，董事認為，該等公司為公平及具代表性的樣本。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市場流通性概念乃指擁有權益之流通性，即擁有人選擇出售時可轉換為現金之速度及方便程度。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反映私人公司之股份並無既有市場，與上市公司類似權益相比，其一般並無既有買賣市場。因此，私人公司股份之價值通常低於上市公司同類股份。由於營運公司並非為上市公司，故估值師應用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計算其價值。

於本次估值中，估值師使用實證研究參考Aswath Damodaran發佈的研究論文「流通性不足的成本(The Cost of Illiquidity)」評估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相關論文表示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範圍為20%至30%。因此，估值師選用研究論文所示範圍的平均數25%作為對營運公司估值使用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計算營運公司之估值

類比公眾公司法是根據與待估值公司類似的上市公司的交易倍數對業務進行估值的方法。根據類比公眾公司法，市值取決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場倍數。就對營運公司進行估值而言，有關數據乃於估值日期自Capital IQ獲得，估值師亦應用上文所述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營運公司約24.71%的股權，即於營運公司持有少數股東權益。可資比較公司所用倍數來自可資比較公司於公開市場的成交價。營運公司及可資比較公司的價值均基於非控股基準，故於此案例中毋須作出控制權溢價調整。營運公司股權於估值日期之市值的計算如下：

於2019年
7月31日

市銷率(中位數)	4.82
按25%作出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調整	(1-25%)
使用的市銷率	3.62
營運公司2020年估計收益(人民幣千元)	110,000
100%股權價值(人民幣千元)(約整)	398,000

如該公告披露，營運公司於2018年9月7日新註冊成立，並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錄得除稅前後的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850,000元。於與該成果轉化中心訂立自2019年7月起為期五年的科技成果轉化協議後，營運公司已成立聯合實驗室，以開發規範數據源的商業化應用並與具規模客戶取得銷售訂單。

就營運公司的估值而言，營運公司於2020年的估計收益人民幣110,000,000元乃基於以下各項總額釐定：

- (1) 最低年度收益金額約人民幣45,000,000元，乃與來自三份已簽署業務合約及三份條款已落實且預期將於2019年底之前簽署的業務合約的估計收益有關；與該等六份業務合約有關的服務預期於2020年開始產生收益約人民幣45,000,000元；及
- (2) 指示性年度收益金額約人民幣65,000,000元來自13名客戶／業務合作方，而營運公司與彼等(a)簽立策略合作協議或測試及保密協議；(b)現時進行產品開發或從事測試項目；及(c)預期於2019年末完成磋商及簽立商業合約，並於2020年開始產生收益約人民幣65,000,000元。

董事認為，按估值師以市場法估值營運公司的2020年估計收益能夠實現。

結構合約

結構合約的目的是以合法及符合上市規則及相關指引信規定的方式(1)使營運公司能轉讓其80%之經濟利益及效益予國融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服務費；及(2)確保中國股權擁有人不採取有悖國融外商獨資企業權益的任何行動。國融外商獨資企業的該等權利受結構合約的條款及中國合同法保護。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各結構合約屬合法有效，對相關訂約方具約束力並可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獨家商業諮詢及服務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所載爭議解決條款除外)，且不得違反中國相關合同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目標公司擬根據結構合約項下的權利，透過國融外商獨資企業對營運公司執行額外的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就目標集團將予採用的合約安排諮詢北京通信管理局轄下的信息通信管理處。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該管理局就以下各項作出口頭確認：(i)傳統合約安排並未受到質疑，且彼等亦並未知悉對合約安排的處理出現任何政策變動；(ii)彼等並不知悉合約安排須由北京通信管理局批准為外國投資的任何要求；及(iii)彼等並不知悉任何近期政策要求對根據合約安排運營的實體提出質疑或施加任何懲罰。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北京通信管理局乃監管北京增值電信業務並予以確認的主管機構。

根據獨家商業諮詢及服務協議，營運公司將向國融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用（可予調整），並可基於以下因素對服務費用的金額進行調整：

- (i) 國融外商獨資企業實際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人力、技術及其他相關成本）；
- (ii) 營運公司的業務營運（包括但不限於必要的成本及支出）；及
- (iii) 營運公司的發展計劃。

上述調整由國融外商獨資企業自行決定作出。

調整機制並非為減少國融外商獨資企業應佔的營運公司經濟利益，而是使國融外商獨資企業具有一定靈活度，能夠全權酌情釐定營運公司開展日常營運及發展所需保留的資本金額。國融外商獨資企業若行使其調整酌情權仍將有權獲取營運公司的80%經濟利益，且國融外商獨資企業可不時要求營運公司支付根據該等調整而減少的任何經濟利益。本公司認為，前述調整機制與多家香港上市實體的作法一致，該等實體使用合約安排間接擁有及控制受中國法律法規項下外資擁有權限制規限的業務。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服務費安排及調整機制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

完成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所載全部條件已遵守或達成或獲豁免後，完成將於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所載所有行動及規定獲遵守時於完成日期落實。

根據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收購事項的最後截止日期為2019年11月30日。本公司將會致力於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最後截止日期）完成收購事項。

本公司擬執行的內部控制措施

目標公司的董事會（「**目標公司董事會**」）應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本公司應有權指派目標公司董事會的一名成員。目標公司董事會應負責根據年度經營計劃及年度預算，以符合全體股東利益的方式，整體管理目標集團業務，從而實現目標公司股權價值的最大化，而不考慮任何股東的個人利益。此外，未事先經所持目標公

司當時股份總數至少合共51%的所有股東批准，目標公司董事會不得就「保留事宜」清單所列任何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發行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削減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或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購買或贖回其股份，及變更目標公司股份所附帶的權利）作出任何決定。

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或其正式委任的代理，在提出合理請求後，應有權查看目標公司及目標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各自的賬冊及其他業務記錄，以及與其顧問、僱員、獨立核數師及法律顧問討論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營運。上述行動均須根據目標公司、香港國融、BVI國融、國融外商獨資企業、營運公司、賣方甲、賣方乙、賣方丙及本公司擬將訂立的股東協議在合理時間內以合理的方式進行，且每次應提出合理請求。

本公司會透過其目標公司董事會指定成員對營運公司進行月度經營、財務及會計審核，行使企業管治權利，並參與及管理營運公司，以保障其於目標公司的資產及投資，進而保障其於營運公司的利益。

目標公司將實施之內部監控措施

結構合約載有若干條文，以有效監控及保護營運公司之資產。除結構合約規定之內部監控措施外，目標公司有意於完成後，尋求透過國融外商獨資企業就營運公司實施額外內部監控措施，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管理監控

- (i) 目標公司將向營運公司董事會委任一名或以上董事會代表（「代表」）。代表將每月檢討營運公司之營運，並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呈交每月檢討報告。相關代表亦將檢查營運公司每月管理賬目之真確性；
- (ii) 代表須籌組由目標公司提名之團隊，該團隊駐於營運公司，並須積極參與營運公司之日常管理及經營活動各方面；
- (iii) 於接獲相關代表發出有關營運公司任何重大事件之通知後，營運公司之登記股東須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匯報；及
- (iv) 目標公司財務團隊／代表將定期造訪營運公司進行實地視察，並於每六個月與人員進行面談及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呈交報告。

財務監控

- (i) 目標公司財務團隊將每月收集營運公司之管理賬目、銀行結單及現金結餘和主要營運數據，以進行審閱。倘發現任何可疑事件，目標公司財務團隊須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匯報；
- (ii) 倘營運公司延遲向國融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目標公司財務團隊須與營運公司之登記股東會面以進行調查，並應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匯報任何可疑事件；
- (iii) 營運公司須於每月結束後15日內提交各銀行賬戶之最新銀行結單副本；及
- (iv) 營運公司須協助及配合目標公司對營運公司進行季度實地內部審核。

法務審閱

代表將不時諮詢目標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以檢查是否有任何中國法律進程影響結構合約，並應即時向目標公司董事會匯報，以便其決定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改或修訂。

承董事會命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重遠博士

香港，2019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李重遠博士
劉戎戎女士

非執行董事：
江木賢先生
左怡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綱先生
王建平先生
施平博士